公司代码:600671 公司简称:ST目药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ST目药	600671	*ST目药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峰(代行董事会秘书)	陈国勋
电话	0571-63722229	0571-63722229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19号盛大科技园B座二楼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19号盛大科技园B座二楼
电子信箱	771408101@qq.com	tianmuyaoye@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3,435,288.71	402,648,614.86	-7.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588,545.12	45,184,018.46	-45.5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51,864,252.16	77,214,839.39	-32.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55,473.34	-6,150,354.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150,289.95	-10,401,837.1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1,313.83	6,239,411.75	-164.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0.9279	-8.815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45	-0.0505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45	-0.0505	不适用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7,658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青岛汇隆华泽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01	26,799,460	0	无	0
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3	25,000,000	0	无	0
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6	5,181,813	0	冻结	5,181,813
青岛共享应急安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4,000,028	0	无	0
杭州岳殿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8	4,000,000	0	无	0
李俊凤	境内自然人	2.26	2,757,229	0	无	0
李洪辛	境内自然人	1.79	2,181,456	0	无	0
盖连东	境内自然人	1.75	2,133,545	0	无	0
郑州玖甄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1,830,000	0	无	0
高文元	境内自然人	1.32	1,613,1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2021年1月20日李俊凤、李洪辛、李杰、周永政四人共同签署了《一致行动人协议》,协议签署后,李俊凤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735,60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2%。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5);并于2022年1月20日一致行动到期到届满解除一致行动,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03);(2)永新华瑞与青岛共享于2021年3月26日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后,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9,000,028股,占公司总股本23.81%,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详见公司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15);(3)除上述披露外,公司未知悉上述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公告编号:临2022-053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七号——医药制造》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要求,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2022年半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经营情况

(一)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中药	4,104,751.12	5,380,018.63	-31.07	-68.56	-9.37	-85.61
西药	5,572,899.91	4,319,961.35	22.48	9567.57	21050.60	-42.09
原料	2,677,500.36	19,726,020.96	13.02	-30.93	-33.79	3.76
保健品	1,486,609.26	871,333.80	41.39	-27.61	-29.19	1.30
药品-流通商品	14,320,546.91	10,980,024.16	23.33	-41.95	-42.55	0.81
其他	3,701,352.60	123,994.22	96.65	-15.11	39.28	-1.31
合计	51,863,660.16	41,401,353.12	20.17	-32.67	-26.31	-6.90

1、中药、原料、保健品、药品-流通商品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都有所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收入下降相应主营业务成本下降,其中,中药主营业务成本下降幅度较主营业务收入小。另外,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主要产品河车因民事调解书(2022)皖1002民初228号的判决调增了主营业务成本2393442.59元。

2、西药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9567.57%,主营业务成本较比去年上升21050.60%,毛利率较去年下降42.09%,主要是母公司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生产线于2021年10月复产,销售逐步恢复。2022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572,899.91元,去年同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645.31元,同比上升9567.57%。

主营业务成本上升幅度大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改造后成本较以前年度增加所致,2022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成本为4,319,961.35元,去年同期主营业务成本为20,424.77元,同比上升21050.60%。

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平均售价下降,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3、其他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比去年下降,而主营业务成本比去年上升,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主要是控股子公司三慎泰门诊的门诊费和挂号费的收入较去年下降16.17%所致,主营业务成本上升主要是母公司加工费成本较去年上升47.84%所致。

(二)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保健品	1,486,609.26	871,333.80	41.39	-27.61	-29.19	1.30
河车大造胶囊	2,981,575.74	4,022,282.46	-34.90	-71.67	69.79	-112.39
薄荷脑	19,749,305.69	16,939,564.89	14.23	-32.07	-34.66	3.40
薄荷素油	2,928,194.67	2,786,456.07	4.84	-22.13	-27.97	7.71
药品-流通商品	14,320,546.91	10,980,024.16	23.33	-41.95	-42.55	0.81
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	5,572,899.91	4,319,961.35	22.48	9567.57	21050.60	-42.09
其他	4,824,527.98	1,481,730.39	69.29	-30.58	-59.70	22.19
合计	51,863,660.16	41,401,353.12	20.17	-32.67	-26.31	-6.90

1、薄荷脑、薄荷素油、保健品、药品-流通商品,其他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都有所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收入下降相应主营业务成本下降。

2、河车大造胶囊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下降,但主营业务成本较去年上升,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此外,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主要产品河车因民事调解书(2022)皖1002民初228号的判决调增了主营业务成本2393442.59元,导致成本上升较大。

3、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片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9567.57%,主营业务成本较比去年上升21050.60%,毛利率较去年下降42.09%,主要是母公司阿莫西林克拉维酸钾生产线于2021年10月复产,销售逐步恢复。2022年上半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572,899.91元,去年同期实现主营业务收入57,645.31元,同比上升9567.57%。

主营业务成本上升幅度大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是改造后成本较以前年度增加所致,2022年上半年主营业务成本为4,319,961.35元,去年同期主营业务成本为20,424.77元,同比上升21050.60%。

毛利率下降主要是平均售价下降,单位成本上升所致。

(三)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华东地区	41,588,296.05	-29.27
华北地区	1,140,560.31	-77.97
华南地区	3,594,042.03	0.61
西北地区	248,592.93	148.02
东北地区	225,911.79	-63.71
西南地区	3,117,757.03	-1.04
中南地区	833,946.92	-85.13
华中地区	1,114,553.10	
合计	51,863,660.16	-32.67

1、除西北、华中外各地区营业收入同比去年下降,主要是疫情原因,上半年部分疫区无法发货所致。

2、西北地区销售较去年上升148.02%,主要是子公司黄山天目在西北地区销售收入较去年上升362.38%所致。

以上经营数据未经审计,仅供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并未对公司未来经营情况作出任何预测或保证,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编号:临2022-054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关联交易进展:公司收到永新华瑞有条件债权转让款1,609.44万元。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现金流,解决公司资金占用问题,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本次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最终须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本次关联交易风险提示: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尚未到期的有条件转让的债权款余额496.56万元,公司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3,225.33万元。最终实际收回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最终实际收回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债权转让基本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 4月 9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签订债权转让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与公司股东永新华瑞文化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新华瑞")签署了《债权转让协议》,公司及本公司下属子公司黄山天目、黄山薄荷、银川天目山同意将拥有的对原控股股东浙江清风原生文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风原生")等各方已确定转让的债权5,000万元和有条件转让的债权4,000万元,共计人民币9,000万元债权转让给永新华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23)。

根据《债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已收到已确定部分债权转让款5,000万元及提前支付的有条件债权转让款1,894万元,共计6,894万元。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6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80),2022年7月1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4),2022年7月22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债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

二、进展情况

近日,永新华瑞为进一步支持公司的经营和发展需要,再次提前支付有条件债权转让款1,609.44万元。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累计已收到永新华瑞支付的债权转让款8,503.44万元,剩余有条件债权转让款余额496.56万元。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本次收到永新华瑞提前支付的有条件债权转让款1,609.44万元,有利于改善公司的现金流,解决公司资金占用问题,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将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影响。本次交易对公司利润的影响最终须以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结果为准。

2、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尚未到期有条件转让的债权款余额496.56万元,公司后续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永新华瑞通过受让债权转让方式帮助公司解决部分资金占用问题。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余额为3,225.33万元。最终实际收回金额和时间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0671 证券简称:ST目药 公告编号:临2022-05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独立董事及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非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财务总监刘春杰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春杰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财务总监职务,辞职后刘春杰女士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刘春杰女士辞去董事职务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行,刘春杰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春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刘春杰女士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不懈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指定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刘春杰女士辞职后,公司在聘任新任财务总监前,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公司指定董事长李峰先生暂时代行财务总监职责,期限至新任财务总监产生之日止。

三、补选和选聘工作

公司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加快完成十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补选及财务总监选聘工作。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公司代码:603690 公司简称:至纯科技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半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至纯科技	603690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蒋渊(代)	张娟
电话	021-80238290	021-80238290
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紫海路170号	上海市闵行区紫海路170号
电子信箱	dong_ban@pncs.cn	dong_ban@pncs.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612,541,489.92	7,933,017,527.63	8.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55,861,193.40	4,066,221,927.32	2.2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19,931,790.52	920,476,042.92	21.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1,358,912.96	150,450,045.52	-45.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7,261,547.63	42,635,252.21	128.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141,498.90	-169,727,841.6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4.41	减少2.4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6	0.478	-46.4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6	0.477	-46.3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0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蒋渊	境内自然人	22.15	70,802,240	0	质押	28,600,000
共青城尚纯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96	12,667,2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77	12,036,348	0	无	0
陆龙英	境内自然人	3.26	10,416,963	0	无	0
赵浩	境内自然人	3.24	10,342,620	0	质押	2,160,000
吴海华	境内自然人	1.7	5,430,000	0	质押	2,3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2	3,905,600	0	无	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1.19	3,803,640	0	无	0
北京盛世宏明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集成电路先进制造和高端装备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09	3,473,428	0	无	0
平潭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1	3,228,956	0	质押	2,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流通股股东,蒋渊、陆龙英、共青城尚纯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赵浩、平潭波威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0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已于2022年8月19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知,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时秀娟女士主持,全体监事均出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对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审核意见: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公司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本审核意见出具前,监事会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22年上半年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31日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2-101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赵浩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5号)批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20,985,844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发行价格为20.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29,999,943.56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418,517,624.25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9年4月2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19)第3882号]。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与管理。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9,999,943.56
减:发行费用-承销费	10,000,000.00
募集资金到账	419,999,943.56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金额	148,000,000.00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88,000,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2,584,000.00
减:支付购买资产交易的现金对价	100,012,300.00
减:支付给合波光电购置募投项目固定资产	70,721,449.6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0,893,193.51
减:手续费支出	1,335.71
减:其他划款	46,083.82
加:利息收入	339,880.79
募集资金余额	81,461.71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020号)核准,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78,005,377股新股。截至2020年12月23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7,749,661股,发行价格28.79元/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74,712,740.19元,扣除各项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20,184,669.49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54,528,070.70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2月23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众会字(2020)第8380号]。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4,712,740.19
减:发行费用-承销费(含税)	19,000,000.00
募集资金到账	1,355,712,740.19
减: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404,610,133.29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00.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648,000.00
减:投入募投项目-半导体湿法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112,653,610.90
减:投入募投项目-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53,183,210.00
减:手续费	4,034.05
减:其他划款	845.80
加:其他划款	1,880.00
加:利息收入	2,366,312.30
募集资金余额	485,981,098.4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制定了《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一)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2019年4月29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2022年6月30日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静安支行	216250100100149619	13,4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6660188000224932	248,012,300.00	已销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闵行支行	3101040160001525416	158,587,643.56	81,461.71
合 计	-	419,999,943.56	81,461.71

(二)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同时,为便于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旗下实施募投项目的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年1月22日,公司、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各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各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上述《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布的相关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和《四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元)	2022年6月30日余额(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	216350100100120053	1,355,712,740.19	已销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江苏启微	3101040160001981296	-	143,160,231.6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南支行-合肥至微半导体	216350100100120688	-	84,833,306.2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天津波汇	50131000832243490	-	257,987,495.27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科谱天津	50131000831666234	-	65.27
合计	-	1,355,712,740.19	485,981,098.45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承诺投资总额无重大变化,具体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1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9,8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于2022年2月15日将"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项目的1,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余8,8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继续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8,800万元募集资金公司已于2022年6月1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8,8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38,471.27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补充流动资金的38,471.27万元募集资金公司已于2022年1月21日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2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闲置募集资金中的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的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1年12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单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10,893,193.51元。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1年12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及单个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的议案》,根据募投项目当前实际建设情况,同时考虑公司发展规划和内外部环境等多种因素,经公司研究后,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和企业利益,决定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延期,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次募投项目中"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的募集资金投资进度为28.67%。上述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受多方面因素影响,无法在计划时间内完成全部投资,公司根据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和实际建设情况,决定将上述项目完工日期由2022年3月延后至2023年3月。

四、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管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合法、有效,且严格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信息的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

特此公告。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9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999.99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221.0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支付本次交易并购整合费用	-	2,340.00	2,340.00	2,340.00	0	1,258.40	-1,081.60	53.78	-	-	-	否
支付收购波汇科技现金对价	-	24,801.23	24,801.23	24,801.23	0	24,801.23	0	100.00	-	-	-	否
用于波汇科技在建项目建设	-	15,858.77	15,858.76	15,858.76	-	7,072.14	-8,786.62	44.59	2023年	0	-	否
合计	-	43,000.00	42,999.99	42,999.99	0	33,131.77	-9,868.22	77.05	-	-	-	-
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	-	-	1,089.32	1,089.32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公司未承诺截至报告期的投入金额,此项按投资总额填入数字,(2)(3)(4)栏实际为实际投资金额与投资总额的比较情况。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0,主要是募投项目仍处在建设期,未达到使用状态,暂未实现效益。

附表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37,471.27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22.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044.7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半导体湿法清洗设备扩产项目	-	25,500.00	25,500.00	25,500.00	0	11,265.36	-14,234.64	44.18	2024年	0	-	否
半导体晶圆再生二期项目	-	59,000.00	38,471.27	38,471.27	-	-	-38,471.27	0	2024年	0	-	否
光电子材料及器件制造基地建设项目	-	46,000.00	31,000.00	31,000.00	422.55	5,318.32	-25,681.68	17.16	2024年	0	-	否
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债务	-	55,500.00	40,481.54	40,481.54	0	40,461.01	-20.52	99.95	2021年	-	-	-
合 计	-	186,000.00	135,452.81	135,452.81	422.55	57,044.70	-78,408.11	42.11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公司未承诺截至报告期的投入金额,此项按投资总额填入数字,(2)(3)(4)栏实际为实际投资金额与投资总额的比较情况。

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为0,主要是募投项目仍处在建设期,未达到使用状态,暂未实现效益。

证券代码:603690 证券简称:至纯科技 公告编号:2022-099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已于2022年8月19日向全体董事发出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2年8月29日上午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总经理蒋渊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1日